

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3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编制了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一、股票发行与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22年8月23日，公司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等与此次发行相关的议案，公司拟向广东粤科思创科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发行股票11,244,980股、向广州国资混改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发行股票2,008,032股、向广州市公共交通数据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发行股票1,704,488股、向广州思创创新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发行股票5,280,000股，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.49元/股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0,391,375.00元。

2022年9月23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了《关于对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函〔2022〕3116号）。2022年11月2日，本次发行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，并出具了编号为大信验字【2022】第34-00012号《验资报告》，确认本次发行股份的认购资金已经全部缴付到位。

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2022年11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。

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：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资金（元）	募集资金余额（元）
中信银行广州分行	8110901012701488640	50,391,375.00	32,334,639.54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存储、管理和使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公司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建立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9），该制度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针对2022年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，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、主办券商（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）于2022年10月26日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实行共同监管。

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：

账号：8110901012701488640

户名：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中信银行广州分行

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2022年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途是补充流动资金。截至2023年6月30日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募集资金总额	50,391,375.00
加：利息收入	436,427.13
减：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18,493,162.59
募集资金余额	32,334,639.54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

截至2023年6月30日，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六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

截至2023年6月30日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3日